**采购项目用户需求书**

项目名称：2023年专利检索和审核服务项目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4月

用户需求书

1. 项目内容

 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2023年度发明专利资助项目申请进行审查。

二、 项目经费说明

本项目总预算不超过105000元，每件审核费用不超过15元，预计检索和审核发明专利7000多件。合同实际支付金额计算以申报系统受理且经成交供应商检索审核完成的专利件数为准，超出总预算的按105000元支付。

三、 服务要求

**（一）项目内容**

根据《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东市监〔2022〕16号）组织实施2023年度发明专利资助项目工作（预计受理两批），对经申报系统受理的发明专利进行检索和审核，包括国内发明专利授权、国外发明专利授权，通过对发明专利信息的全面检索、统计和分析，确保2023年度发明专利资助项目顺利开展以及项目资金依法合规拨付。

开展该项目的形式审查工作，需要具备十分专业的技能、经验及工具，熟练使用专利检索网站（包括美、日、欧、英专利检索网站及其他外文网站）和相当水平外语能力。因此，我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效益、廉洁的原则，通过公开采购的程序委托具备实力和经验的专业第三方组织机构开展项目形式审查工作。

**（二）服务指标要求**

1、对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东莞市发明专利资助项目受理的所有发明专利进行检索，具体的专利检索审核数量以申报系统实际受理的专利数量为准。

2、成交供应商对申报系统受理的发明专利进行全面检索，包括授权日期、法律状态、专利转让以及其他有可能影响本项目立项及资金拨付的其他信息，对检索发现的各类问题占比等指标进行统计。

3、成交供应商需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完成项目进度，除不可抗力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迟进度。

4、成交供应商需主动向采购人提供整个项目的实施团队人员分工情况及相关人员的联系方式，以便后续工作沟通。

5、成交供应商需按采购人合理要求及时提供专利检索报告。

**（三）项目管理要求**

1、成交供应商需具备完整、合法的专利信息数据资源，同时具备专利检索能力。

2、成交供应商需具备与本项目相关的专利检索分析经验，至少拥有2名专职负责专利检索和1名2年以上专利检索经验的工作人员。

3、成交供应商能够保证项目进度顺利推进，明确项目负责人及其职责。

4、成交供应商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以及对为采购人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采购人保密的责任。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四、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响应供应商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响应。

五、评分标准

**（一）项目实施方案，总分25分。**

根据供应商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比：

方案全面完善、非常详细、表述非常清晰、合理性高、可行性高，得25分；

方案全面、比较详细、表述清晰、合理、可行性较高，得20分；

方案比较具体、内容简单、可行性一般，得15分；

方案部分具体、不够清晰，得8分；

方案不具体、内容不清晰、可行性较差，得1分；

 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二）供应商信誉及资质，总分20分。**

1、供应商拟投入人员达4人以上（含4人）的，得10分；投入人员2-3名，得7分；投入1人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2、供应商2019年以来获得过市级政府部门或以上颁发的荣誉的，市级的得5分；省级的得7分；国家级的得10分；供应商提供多个等级证书，按获得的最高等级证书得分。（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总分20分。**
2. 本项目队伍中有一名正高职称的得10分，副高职称的得5分，中级职称的得3分，中级以下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的，按最高证书得分。（注：须提供人员职称证书）；
3. 本项目队伍中有通过专业英语/BEC2等级以上/PETS4等级以上或相当水平外语考试且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5分，最高得10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注：须提供相关资格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

注：另外上述两项的人员须提供供应商与本项目队伍人员的劳动合同、参保单位社保缴纳证明、聘书、工作证等其中一项佐证证明材料。

1. **服务经验，总分25分。**2019年至今承担过知识产权类项目，且无验收不合格的；其中每承担过1个项目，得5分；最多得25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注：须提供2019年至今承担知识产权类项目清单、合同和验收证明材料）。
2. **总体价格，总分10分。**

本项目以单价进行报价，每件审核费用报价不得超过15元，若单价报价超过15元，视同无效投标。

采购基准价，经采购小组审核后，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单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定为采购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采购基准价=有效最低报价（单价）=满分（10分）。除计算错误外，采购基准价不因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进行计算：其他采购报价得分=(采购基准价÷有效最后报价)×价格权值。

**（六）一票否决。**不符合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六、递交响应文件及佐证资料

1. 根据本用户需求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2. 递交文件时，授权委托人需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

七、项目管理要求

（一）由于本次项目采取线下纸质材料申报，出于安全和保密的考虑，成交供应商要自行到采购人处提取申报材料审核，并应妥善保管采购人移交审查的全部资料，工作结束后交回采购人。

（二）成交供应商要在收到移交资料之日起60个自然日内完成审核任务，审核成果应形成详细列表、工作报告。在审核过程中存在疑问，应及时与采购人沟通联系，确保审核结果符合采购人需求。

（三）成交供应商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任何资料、以及对为采购人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采购人保密的责任。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四）响应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服务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五）不允许成交供应商转包、分包项目内容，如发现转包、分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4月6日